附件3：

良田镇（园林村）名特优农产品

生产基地项目方案

## 一、项目名称：良田镇（园林村）名特优农产品生产基地项目

二、项目类别：产业发展项目

三、项目建设性质：新建

## 四、项目建设地址：良田镇园林村

## 五、项目监管单位：金凤区乡村振兴局

六、项目主管单位：良田镇人民政府

七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

## 在良田镇兴源中心村商业区打造640平方营业房。1、衔接资金40万元用于购买石磨盘3组、晒面设备、包装设备、榨油设备胡麻籽炒制机、压榨机，炼油机、灌装机、贴标机、封口机、消毒等设备。2、壮大村集体经济70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，包装材料，油坊、磨坊以及展厅建设等，共计投入110万元。

八、项目资金概算及资金筹措

## 项目总投资概算110万元。其中40万元资金来源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，70万元来源为其他资金。

九、项目建设时间安排

## 项目预计自2024年7月-9月建成并投入使用。

十、项目运营机制

 项目主要由村申报，镇审核，良田镇牵头相关职能部门，争取政府财政支持，金凤区审核完成工作备案，按计划实施。

十一、项目绩效分析

绩效目标：**一是**计划新建油坊磨坊，预计花费110万元，全年各生产项目可为园林村带来经营性收入约10万元，增加集体经济收入。**二是**项目建设有利于扩宽辖区就业渠道促进劳务就业，计划解决就业劳动力10余人。**三是**提高园林村村民生产经营性收入增长10%左右。**四是**提供研学参观体验等，推出农附产品。**五是**项目收益项目收益农户满意度达到95%以上。